**2024“江海有情，南通有请”夏日社保卡宣传活动搭建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及要求**

在第三届南通啤酒嘉年华现场开展“人才夜市”主题活动，打造一场连续10天、别具特色的沉浸式招聘推介会，宣传“南通人才新政4.0”政策，深入传递和展现南通打造青年友好型城市理念。

**二、服务内容**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规格需求 |
| 盘扣脚手架搭建展架 | 2米宽6米高度，20米\* 30米四周围合 |
| 大屏搭建安装 | 户外防水P2高清屏，规格5x12米，60个平方，展期10天 |
| 音响租赁 | JBL VTX线阵音响8+4，含技术运输 |
| 光束灯安装 | light sky450光束灯16盏 |
| LED面光灯安装 | WM1810LED帕灯200w，50盏 |
| 喷绘画面制作及安装 | 粗网格布，四边打扣，120平方 |
| “社保卡”发光字制作及安装 | 2套，每套规格7x5米，含框架、安装及拆除人工 |
| 洽谈桌椅租赁 | 8组；每组1桌子2张椅子 |
| 线路排放 | 满足大屏、灯光等现场用电需求 |
| 值班维护 | 负责展会期间视频播放、音响控制，展期10天 |

**三、服务时间**

2024年7月26日前完成搭建。

**四、付款方式**

活动结束后成交供应商提交整体搭建图文资料，一次性支付相关费用。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出具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

**五、活动布置及服务相关要求**

1.本项目的布置工作必须严格按照施工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技术、施工及验收规范规程，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按图纸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质量要求：按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制作安装等服务应响应迅速，施工及时并符合采购人及展馆要求。

3.安全要求：要求在开工前和布展（或布置）实施期间做好安全文明标化管理，要求在响应文件中阐述有关布展（或布置）实施方案和管理措施，并作出相应承诺，确保场内外道路清洁畅通，确保来往车辆、人员、施工安全。符合布展制作及施工安装等安全要求，涉及到电气布线、安装等应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确保安全可靠，所有结构应与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严禁在展馆天花板、梁、柱、围栏或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在项目实施过程（包括搭建及活动期间等）期间以及一切由于供应商实施的工作问题导致的安全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概不负责。

4.技术规格：施工符合场地规范要求，制作工艺细致。现场安装严谨精细，标识、画面等内容无错误。

5.施工要求：

（1）搭建施工：依据比价文件及设计方案，负责设备的租赁、安装、布置、活动期间本展区活动的技术、人员及设备保障。施工时能较好理解设计意图，用材适当并与环境相协调，性价比高，多媒体设备选配科学、合理，保证活动期间设备的稳定耐用。

（2）工程组织周密。要科学制定合理的施工组织实施方案，统筹协调布展进度，使各分项组织实施的全过程及各个环节始终处于受控状态，施工工艺满足国家、省、市现行标准、规范的相关文件要求。

（3）坚持安全施工。要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建立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的管理体系，确保施工现场的结构安全、消防安全、电气安全，以及人身安全等，以达到优质的展示效果。

6.场地布置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包括规划、设计、施工与采购人需求一致，准确无误。制作工艺细致，符合消防标准。发光字、供电电源、照明灯管应质量优良，安装合理。画面色彩均匀、清晰、饱满，观感良好。灯箱透光性均匀，美观大方，胶接牢固等。

7.服务标准、效率：

（1）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符合我国相关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

（2）服务效率：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修改方案、及时施工、及时响应。

**六、违约责任**

1.成交供应商执行活动不符合比价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或采购人批准的活动方案的，如出现漏项或错项，每发生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活动费用总额0.5%或成交供应商漏项错项对应活动费用金额3倍的违约金（以高者为准）；发生如下情况之一，视为成交供应商重大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工作进度缓慢将会导致活动无法按期举办的：

(2)未按约定时间开始活动的；

(3)活动主要人员未按时到场参加活动的；

(4)发生安全事故且成交供应商负有责任的：

(5)活动质量、效果明显不能达到采购人要求的：

(6)成交供应商以采购人或本活动相关单位名义对外从事与本合同履行无关的任何行为的；

(7)未按照采购人批准的策划及执行方案实施具体工作的。

2.成交供应商违反相关条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负面影响，成交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的损失；如采购人认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情节严重，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3.如成交供应商在活动中无故泄露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内容，或丑化采购人或本活动相关单位形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此外，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予以纠正，如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则成交供应商应予以赔偿，赔偿金额不少于本合同约定活动费用总额的20%。

4.成交供应商如有其它任何违约行为，未按照采购人要求期限及时改正的，每逾期一日，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活动费用总额的0.5%；逾期达到10日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5.成交供应商违约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包括采购人行使合同解除权的情况）的，采购人无需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且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活动费用总额20%的违约金，采购人仍有其他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继续赔偿。

6.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任何费用，采购人可直接从应付活动费用中扣除，成交供应商不持异议。

7.本活动除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外，成交供应商必须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活动全部工作，否则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七、其他说明**

本次活动若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举办，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协商具体举办时间。